## 附件6：

**2020年度社区矫正工作专项经费支出**

**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。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》湘财行【2013】72号文件精神，通过对社区矫正人员管理监督及法制教育，提高矫正人员的法律意识，减少再犯罪风险，确保矫正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简介。

全年共接收社区矫正对象200余人，本年建成由一体化大平台、远程监控、远程视频会议（教育培训）、无感签到四个子系统组成的“智慧矫正”系统，配有100余台各类智能终端，形成以县社区矫正中心为核心，覆盖19个司法所，上下联通的“智慧矫正”网络，并于年底顺利通过省司法厅验收。定期开展走访及对社矫人员进行心理疏导，为刑满释放人员通过过渡性岗位服务等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（一）项目绩效总目标。

教育改造矫正人员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（二）2020年绩效目标。

入矫人员每人必建心理档案；每月对全体社矫人员进行一次法制教育、行为规范性训练；对社矫人员实行24小时定位监控；三无人员过渡性安置率达100%。

三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社区矫正工作经费为35万元，全部为财政安排资金。

（二）社区矫正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矫正工作所需支出，其中爱心走访、心理咨询、安置帮教及日常支出约15万元；社矫人员定位监管等信息化支出约20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《澧县司法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要求列支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四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无

五、项目绩效情况

提高了监督管理效能，预防社区服刑人员的脱管、漏管现象发生，防止社区服刑人员的重新违法犯罪。

提升了矫正质量，促进社区矫正工作的规范化。通过“智慧矫正”信息系统的管理，促使社区服刑人员自觉接受矫正，树立了社区矫正机构的威信，扩大了社区矫正机构的影响力。

六、项目自评结果

优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后续工作计划。

完善升级社区矫正数据库，全面建成移动互联、智能应用、信息共享的“智慧矫正”新模式，切实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日常监管，严防脱管漏管。完善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机制，动员社会组织参与帮教工作，落实帮扶政策，切实帮助刑满释放人员解决实际困难。